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2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2 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12】票；反对【0】票；弃权【0】票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向上海交大教育帮扶专题培训班捐赠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12】票；反对【0】票；弃权【0】票。

同意向上海交大教育帮扶专题培训班捐赠资金 212,880 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指引（2024 版修订）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12】票；反对【0】票；弃权【0】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四、董事会审阅了《提请董事会审阅公司公募基金业务监察稽核报告》，对上述报告无异议。

五、董事会审阅了《中银证券 2024 年三季度公司治理评估报告》，对上述报告无异议。
特此公告。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0 日